

证券代码：000929

证券简称：*ST 兰黄

公告编号：2025（临）-85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以书面、电子通信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召集人已对本次紧急会议作出说明，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

2. 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 16 点 00 分在中国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郑家庄 108 号 2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谭岳鑫先生、黄滔女士、王冬先生、周一虹先生、刘志军女士、李孔攀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4.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谭岳鑫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参与中宁县恒兴果汁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投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下简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参与中宁县恒兴果汁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临）-86）。

董事会同意公司作为意向/重整投资人参与中宁县恒兴果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兴果汁”）破产重整，按照《公司章程》《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包括但不限于尽职调查、制定重整投资方案、参与现场遴选、竞争性谈判、确定重整报价、签订重整投资协议、决定终止重整投资等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暂缓披露情况

鉴于公司参与恒兴果汁重整投资人招募事项涉及商业秘密，且是否能被确定为重整投资人存在不确定性，及时披露可能严重损害公司、他人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及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该事项符合暂缓披露的情形，公司同意暂缓披露相关信息，对暂缓披露的信息进行了登记及保密工作。

目前，公司收到《重整投资人（备选）通知书》，公司没有被确定为恒兴果汁重整投资人，为重整第 1 顺位的备选投资人。是否与管理人签订《重整投资协议》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认为暂缓披露的情形已经消除，决定基于此进展对参与恒兴果汁破产重整事项予以披露。

经公司自查，在暂缓披露期间，不存在相关信息内幕知情人利用该暂

缓披露的信息买卖公司证券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 1.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十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2日